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所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起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TI HOLDINGS LIMITED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清盤中)

(股份代號：3344)

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共享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收購守則**」)規則10而作出。茲提述本公司與豐源企業發展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之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建議重組(「**聯合公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二／二三財政年度**」)主要業務活動之最新資料。

根據本公司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二／二三財政年度之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管理層目前可獲得的資料，本集團之生產、銷售及買賣紡織品業務(包括外科口罩)(「**紡織業務**」)之收入錄得顯著增長。本集團預期紡織業務將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收入約262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一／二二財政年度**」)增加超過約3.5倍。特別是，本集團的紡織業務於二零二二／二三財政年度下半年(即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預期將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收入約231百萬港元，相當於二零二一／二二財政年度下半年收入的約8.3倍。紡織業務於期內的收入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客戶基礎擴大，令本集

團紡織業務產生的收入持續增長。根據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約28.7百萬港元，主要來自根據中國法院命令出售土地。整體而言，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二二／二三財政年度錄得除稅後純利約22.0百萬港元（「**溢利估計**」），由二零二一／二二財政年度之淨虧損約137.6百萬港元轉虧為盈。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二零二二／二三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

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集團目前可獲得的資料（包括本集團二零二二／二三財政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及本公司管理層作出的初步評估，並非基於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的任何數字或資料，且可能會作出調整及變動。有關本集團財務資料及表現之詳情將於本集團二零二二／二三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公佈時予以披露，該年度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刊發。

溢利估計構成收購守則規則10項下之溢利預測，並須由本公司財務顧問及核數師或會計師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0.4作出報告。由於溢利估計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該等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披露任何內幕消息，而由於時間緊迫，本公司在遵守收購守則規則10.4之規定時在時間方面遇到真正實際困難。因此，溢利估計並不符合收購守則規則10所規定之標準。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0.4及應用指引2，倘溢利估計首先在一份公告中發佈，則整份溢利估計，連同本公司財務顧問及核數師或會計師就溢利估計所發出之報告須重複刊載於向股東發送的下一份文件（「**股東文件**」）。溢利估計將由本公司財務顧問及核數師或會計師根據收購守則盡快作出報告，而有關報告將載入下一份股東文件。然而，倘本公司二零二二／二三財政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屬收購守則規則10.9範圍內）於發佈下一份股東文件之前刊發，且相關業績連同財務報表附註載於下一份股東文件內，則收購守則規則10.4項下就溢利估計作出報告之規定將不再適用。

警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溢利估計並無根據收購守則規則10之規定作出報告，且並不符合收購守則規則10所規定之標準。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依賴溢利估計評估建議重組之利弊時務請審慎行事。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共享集團有限公司(清盤中)
執行董事
陳政宏

香港，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四日

根據本公司先前作出的公告所得的資料，在緊接法院針對本公司頒佈清盤令之前，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吳國雄先生、郝相賓先生及陳政宏先生；及(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樹堅先生、鍾廉同先生、吳嘉倫先生及周維佳先生(別名周一)。

凡本公司的事務、業務及財物，均由共同及各別清盤人以本公司代理人身份管理，並不涉及任何個人責任。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作出，且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